

证券代码：603528

证券简称：多伦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2-018

转债代码：113604

转债简称：多伦转债

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理财受托方：银行、证券公司或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
- 委托理财金额：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（包含 3 亿元），在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
- 委托理财产品：低风险类理财产品
- 委托理财期限：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单笔累计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
- 履行的审议程序：2022 年 4 月 27 日，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

一、本次委托理财概况

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资金，在保证资金流动性、安全性和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、证券公司或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。

（二）资金来源

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源于公司闲置自有资金。

（三）委托理财金额

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（包含 3 亿元），在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。

（四）委托理财期限

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单笔累计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。

（五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

1、遵守审慎投资原则，严格筛选金融主体，选择信誉好、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。

2、公司财务部根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，针对理财产品安全性、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，由财务总监审核后提交总经理审批。

3、公司财务部建立理财产品台账，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、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4、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二、委托理财具体情况

（一）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及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（包含 3 亿元）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、证券公司或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。具体委托理财合同条款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分析

1、公司在购买理财产品前，将通过评估、筛选等程序，严格禁止购买安全性低、流动性差的高风险理财产品。

2、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，只针对日常运营资金出现闲置时，通过购买理财产品，取得一定的理财收益，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，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。

三、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

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银行、证券公司、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，交易对方与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2年3月31日 (未经审计)	2021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
资产总额	2,984,810,568.69	2,942,236,134.69
负债总额	1,281,219,012.60	1,244,532,293.32
净资产	1,703,591,556.09	1,697,703,841.37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58,309,301.98	124,392,294.03

截至2022年3月31日，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2.92%，本次委托理财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，占公司2022年3月31日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比例为28.27%，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、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。

公司自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，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“交易性金融资产”，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“投资收益”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、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、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的影响。

六、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、独立董事意见

（一）决策程序的履行

2022年4月27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（包含3亿元）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在保证资金流动性、安全性和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，用于购买银行、证券公司或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，并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具体选择投资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，单笔累计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（三）独立董事意见

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资金，在保证资金流动性、安全性和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（包含3亿元）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、证券公司或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，通过适度理财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七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

金额：万元

序号	理财产品类型	实际投入金额	实际收回本金	实际收益	尚未收回本金金额
1	银行理财产品	19,566.00	19,566.00	380.81	0
合计		19,566.00	19,566.00	380.81	0
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				11,066	
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/最近一年净资产（%）				6.52	
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/最近一年净利润（%）				不适用	
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				0	
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				30,000	
总理财额度				30,000	

特此公告。

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7日